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00817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马婷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小强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8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9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7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安中院	指	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普明物流	指	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泰联合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宏盛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 AN HONGSHE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S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婷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谢斌
联系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雁南五路商通大道曲江行政商务区会所裙楼三层 306 室
电话	029-88661759
传真	029-88661759
电子信箱	hs600817@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雁南五路商通大道曲江行政商务区会所裙楼三层 306 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061
公司办公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雁南五路商通大道曲江行政商务区会所裙楼三层 306 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061
电子信箱	hs600817@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宏盛	600817	*ST 宏盛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670,337.90	26,232,042.99	-4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154.54	1,169,405.32	-6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654.51	1,203,987.76	-7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5,047.04	9,774,328.91	-738.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981,829.29	120,080,901.12	4.08
总资产	665,046,241.67	803,994,000.83	-17.2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6	0.007	-6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6	0.007	-62.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6	0.007	-7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54	0.458	减少 0.30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98	0.471	减少 0.373 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615.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529.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79.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533.95
所得税影响额	-58,631.02
合计	148,500.0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业务。本期共实现收入 15,670,337.90 元，实现利润总额 2,564,307.50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154.54 元。

本期公司正处于重整过程中，资产处置工作在有序进行中，为尽早恢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避免公司退市，公司在本次重整中引入了战略投资者。公司本次引入战略投资者注入其经营性资产，只能用于解决公司持续经营问题。

本期公司主要的营业收入来自于融资租赁公司，但因为上年受到国家相关税收制度的调控影响，本期融资租赁收入尚未完全恢复。

在引入融资租赁公司的基础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问题获得了一定程度的解决，但为了实现彻底解决持续经营能力问题的最终重整目标，公司将引入重组方对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潜在重组方将通过非公开发行等方式，向公司注入盈利能力优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优质经营性资产，力争使重组完成后的宏盛科技成为经营稳健、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670,337.90	26,232,042.99	-40.26
营业成本	0.00	0.00	
销售费用	0.00	4,500.00	-100.00
管理费用	5,610,732.44	8,602,559.75	-34.78
财务费用	7,550,128.41	11,087,312.53	-3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5,047.04	9,774,328.91	-73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07,696.37	-133,308,757.26	-20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55,827.14	150,212,900.70	-175.73

2、 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公司本期利润较上期有大幅的减少，主要是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有了较大幅度的下降。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作为当今世界发展最迅猛的金融服务产业之一，融资租赁已成为与银行信贷、证券并驾齐驱的第三大金融工具，目前全球近三分之一的固定资产投资是通过融资租赁完成的。中国的融资租赁才刚刚起步，加之目前国家将该行业列为重点支持行业，未来，作为金融交易平台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融资租赁将在中国经济发展中起到不可估量的推动作用。中国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无论从国际横向比较，还是从自身经济增速考量，融资租赁业仍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为了保证年度经营计划的顺利实现，公司上半年已经实现了 1500 余万元的收入，下半年公司将加大业务拓展，力争早日完成年度任务。

(3) 其他

本期公司主要的营业收入来自于融资租赁公司，这一点充分显示了公司引入的融资租赁公

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融资租赁	15,670,337.90		100.00	-40.2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融资租赁	15,670,337.90		100.00	-40.26		

融资租赁是公司本期全部业务，本期实现收入 15,670,337.90 元，较上期减少 40.26%，本期收入主要是融资租赁租金收入。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5,670,337.90	-40.26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发起成立，并取得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沪合资字[2010]31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0 年 11 月 8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1000040063557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股东为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金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 LAND-G (澳门) 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8 日取得了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沪合资字[2010]31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 3,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277 号永达国际大厦 1006 室，所属行业为融资租赁类。公司的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主要业务为融资租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运营正常，主要指标如下：

项目	金额
负债总额	391,823,539.57
资产总额	656,230,602.33
营业收入	15,670,337.90
净利润	2,425,41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59,778,09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4,707,69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18,245,600.77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1、中国远大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6 日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本公司清偿货款及代理费、逾期利息、汇率损失总计人民币 211,793,387.87 元，上海宏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对上述欠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已终审裁决，裁决款大部分已支付，剩余款项经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其债权为人民币 45,547,064.72 元。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2-004、020。
2、上海银行静安支行诉讼本公司归还 2500 万元借款，诉讼已调解，目前裁决款部分已支付，剩余款项经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其债权为人民币 26,526,578.06 元。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2-004、020。
3、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起诉安曼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宏普国际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上海宏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仲裁已裁决归还代偿款本金及代偿款利息、仲裁费等，未执行付款。后经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其债权为人民币 1,434,985.95 元、美元 18,558,037.04 元。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2-004、020。
4、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本公司向其支付欠款本金、利息、汇兑损益等，已调解，调解款已大部分支付，剩余款项经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其债权为人民币 17,557,139.24 元、美元 7,341,744.55 元。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2-004、020。
5、上海舜东投资有限公司诉讼本公司担保追偿权纠纷一案，已裁决，因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按照《破产法》的相关规定，舜东公司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经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舜东公司债权为人民币 19,460 万元，并给予舜东公司前述金额的临时表决权。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2-004、020。
6、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诉戎珏玮、施铭、顾敏芝、上海万紫千红俱乐部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14）西中民一初字第 00014 号），施铭、顾敏芝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议，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西中民一初字第 00014 号民事裁定，驳回管辖权异议。施铭、顾敏芝因不服前述裁定，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4 年 8 月 26 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陕立民终字第 0008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4-011、016、018。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安中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7 号《民事裁定书》，申请人上海凯聚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聚电子”）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向西安中院申请对本公司进行重整。西安中院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裁定受理凯聚电子提出的对本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依法裁定公司重整，自 2011 年 12 月 22 日起至重整程序终止之日为重整期间。

2011 年 12 月 29 日及 2012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破产重整第一次、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截至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共有 20 户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申报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983,321,471.40 元、美元 13,407,150.18 元；其中申报有财产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175,228,667.16 元。经管理人审查,确认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506,762,698.74 元、美元 25,899,781.59 元。

2012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西安中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1、确认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等 14 户债权人的债权人民币 312,162,698.74 元,美元 25,899,781.59 元。其中担保债权人民币 27,961,563.95 元、美元 18,558,037.04 元;普通债权人民币 284,201,134.79 元、美元 7,341,744.55 元。2、对上海舜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东投资”)申报的债权数额人民币 194,600,000 元予以确认,舜东投资在债权人会议上行使临时表决权。

2012 年 4 月 6 日,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债权人会议对《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进行了讨论和表决,优先债权组、职工债权组予以通过,普通债权组经表决未通过。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中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9 日依法向西安中院申请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2012 年 4 月 23 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批准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二、终止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2012 年 8 月 2 日,经西安中院司法鉴定中心摇号产生了三家拍卖机构(陕西西部拍卖有限公司、陕西汇金拍卖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开泰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收到西安中院《民事裁定书》(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46 号和第 00007-47 号,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已基本完成,但关于资产处置及债务清偿等工作还未完成。西安中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之相关规定,裁定延长执行期限和执行监督期限至 2013 年 4 月 22 日。

2012 年 11 月,公司资产的查封、冻结得到全部解除。

201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收到西安中院《民事裁定书》(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60 号和第 00007-61 号,公司在重整计划载明的执行期间,已基本完成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执行,但关于资产处置及债务清偿等工作还未完成。西安中院裁定延长本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和执行监督期限至 2013 年 10 月 22 日。

2013 年 10 月 21 日,公司收到西安中院《民事裁定书》(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85 号和第 00007-86 号,公司在重整计划载明的执行期间,已基本完成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执行,但关于资产处置及债务清偿等工作还未完成。西安中院裁定延长本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和执行监督期限至 2014 年 4 月 22 日。

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收到西安中院《民事裁定书》(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03 号和第 00007-104 号,公司在重整计划载明的执行期间,已基本完成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执行,但关于资产处置及债务清偿等工作还未完成。西安中院裁定延长本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和执行监督期限至 2014 年 10 月 22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公司按照《重整计划》要求以公司原总股本 128,728,066 股为基础,用资本公积金按每 10 股转增 2.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32,182,016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登记至全体股东名下。2012 年 8 月 1 日,全体股东名下新增的股份过户至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2012 年 8 月 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751 号《验资报告》,公司股本由 12,872.8066 万元人民币现变更为 16,091.0082 万元人民币。201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2012 年 9 月 29 日,根据《重整计划》,战略投资者莱茵达控股集团、张金成将其持有的莱茵达公司 45% 股权于过户至本公司名下。2012 年 10 月 9 日,按照《重整计划》,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中的 25,745,613 股股份(其中:限售流通股 7,764,195 股,无限售流通股 17,981,418 股)过户至张金成名下,张金成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0%,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此外,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名下的剩余 6,436,403 股股份将偿付给债权人以提高对债权人的清偿比例。

公司重整拍卖的主要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应收债权、长期投资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无形资产。

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破产重整项目的资产已进行了十一次公开拍卖。

第一、三、四次拍卖均因无人报名而流拍，第九次公开拍卖，因无人举牌而流拍。

破产重整项目的资产拍卖成交情况如下：

2012年12月23日第二次公开拍卖中竞买人陈剑以18,03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持有的公司3,494,743股股票(其中：限售流通股1,053,922股，无限售流通股2,440,821股)。2013年4月20日第五次公开拍卖中竞买人张新龙以4,30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公司破产重整项目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竞买人左林佳以21,10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首层甲部(1F2-1F10),建筑面积813.1 m²；竞买人姚庆以45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地下二层25号、26号、28号停车位；竞买人彭琪以1,25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地下二层18至24号以及27号、29号停车位。2013年6月4日第六次公开拍卖中竞买人邹卫国以6,50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地下一层甲部(建筑面积1449.88 m²)；竞买人虞忠国以6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竞买人樊建华以24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地下二层33号、34号停车位；竞买人邹卫国以12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地下二层36号停车位。2013年9月10日第七次公开拍卖中竞买人樊建华以96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地下二层30号、31号、32号、43号、44号、45号、46号、47号停车位；竞买人万正强、樊建华以12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地下二层35号停车位；竞买人章克俭以1,17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丰华股份"16.65万股限售流通股【证券代码600615】)。2013年10月10日第八次公开拍卖中竞买人上海任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9,37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7层局部(建筑面积549.47 m²)。2013年12月11日第十次公开拍卖中竞买人王蕾、王蓓以1,45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南汇航头镇航兴北路95弄7幢13号102室,14号101室、102室共三套房产(建筑面积256.29 m²)；竞买人陈洪星、颜侠倩以16,85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26层商用房(建筑面积1025.16 m²)；竞买人袁进、任培春以14,71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13层商用房(建筑面积964.42 m²)。2014年4月2日第十一次公开拍卖中竞买人上海博仁实业有限公司以18,80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27层商用房(建筑面积1025.16 m²)；竞买人上海博仁实业有限公司以15,900,000元的成交价格公开竞得上海市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22层部分(建筑面积926.51 m²)。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 不适用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西安普明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西安普明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金成	根据公司重整计划，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金成承诺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2、2013 年实现净利润均不低于 2500 万元，如未实现上述承诺净利润，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金成承诺在公司年报披露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按上述承诺净利润与实现净利润间差额的 45% 补足给公司。		是	是		

八、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九、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其他

2014 年 8 月 2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通知，该股东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3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4%）质押给中融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 2014 年 8 月 19 日（详见公告编号：临 2014-01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585,171	28.95				-33,589,968	-33,589,968	12,995,203	8.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8,820,976	24.12				-33,589,968	-33,589,968	5,231,008	3.25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64,195	4.83						7,764,195	4.8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4,324,911	71.05				33,589,968	33,589,968	147,914,879	91.92
1、人民币普通股	114,324,911	71.05				33,589,968	33,589,968	147,914,879	91.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0,910,082	100						160,910,082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3,589,968 股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上市流通。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3,589,968	33,589,968				2014 年 5 月 26 日
上海宏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231,008			5,231,008	未办理解禁手续	
张金成	7,764,195			7,764,195	未办理解禁手续	
合计	46,585,171	33,589,968		12,995,203	/	/

二、 股东情况

(一)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86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7	33,589,968			无
张金成	境内自然人	11.00	17,700,009		7,764,195	质押 15,764,195
上海宏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	5,231,016		5,231,008	冻结 5,231,016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长城汇理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66	4,286,747			
张淑平	境内自然人	1.28	2,056,158			
许亚林	境内自然人	1.07	1,719,820			
冷晓斌	境内自然人	0.73	1,166,937			
姚强	境内自然人	0.64	1,035,997			
西安盈瑞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965,326			
史雪梅	境内自然人	0.57	922,44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3,589,968		人民币普通股 33,589,968			
张金成	9,935,814		人民币普通股 9,935,814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长城汇理1号资产管理计划	4,286,747		人民币普通股 4,286,747			
张淑平	2,056,158		人民币普通股 2,056,158			
许亚林	1,719,820		人民币普通股 1,719,820			
冷晓斌	1,166,937		人民币普通股 1,166,937			
姚强	1,035,997		人民币普通股 1,035,997			
西安盈瑞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965,326		人民币普通股 965,326			
史雪梅	922,447		人民币普通股 922,447			
冯妙玲	896,785		人民币普通股 896,7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法获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张金成	7,764,195			转增基数为原限售股
2	上海宏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231,008			原股改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间未发现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张金成	2012 年 10 月 9 日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917,037.17	65,390,214.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520.00	504,736.20
预付款项		1,334,017.50	1,334,017.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707,477.62	9,886,116.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1,968,052.29	77,115,085.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4,896,736.94	717,723,195.1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7,124.83	707,158.6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33.19	6,133.21
开发支出			
商誉		6,472,268.74	6,472,268.74
长期待摊费用		1,031,967.95	1,804,60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557.73	165,557.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3,078,189.38	726,878,915.43
资产总计		665,046,241.67	803,994,00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8,237.10	778,925.03
应交税费		1,777,939.95	3,307,154.2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829,506.82	8,233,904.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30,951,648.5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785,683.87	43,271,632.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1,487,845.22	328,781,797.49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41,554,092.50	167,769,763.5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2,906.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3,854,843.99	496,551,560.99
负债合计		394,640,527.86	539,823,193.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910,082.00	160,910,082.00
资本公积		212,282,387.03	207,792,613.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31,444.90	8,231,444.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6,442,084.64	-256,853,239.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981,829.29	120,080,901.12
少数股东权益		145,423,884.52	144,089,906.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405,713.81	264,170,80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5,046,241.67	803,994,000.83

法定代表人：马婷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44,769.00	201,948.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520.00	504,736.20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9,081.6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43,370.6	706,685.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706,135.90	110,706,135.9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706,135.90	110,706,135.90
资产总计		113,049,506.5	111,412,821.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78,237.10	428,925.03
应交税费		5,986.38	398,104.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32,764.81	4,162,764.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16,988.29	4,989,794.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816,988.29	4,989,794.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910,082.00	160,910,082.00
资本公积		212,282,387.03	207,792,613.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31,444.90	8,231,444.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1,191,395.72	-270,511,11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232,518.21	106,423,02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049,506.5	111,412,821.03

法定代表人：马婷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强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670,337.9	26,232,042.99
其中: 营业收入		15,670,337.9	26,232,042.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248,166.2	20,196,512.72
其中: 营业成本		0.00	0.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834.55	502,140.44
销售费用		0.00	4,500.00
管理费用		5,610,732.44	8,602,559.75
财务费用		7,550,128.41	11,087,312.53
资产减值损失		-100,529.2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2,171.7	6,035,530.27
加: 营业外收入		185,615.24	
减: 营业外支出		43,479.44	34,582.4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4,307.5	6,000,947.83
减: 所得税费用		819,174.58	1,824,209.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5,132.92	4,176,738.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154.54	1,169,405.32
少数股东损益		1,333,978.38	3,007,333.07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26	0.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26	0.00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745,132.92	4,176,738.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154.54	1,169,405.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3,978.38	3,007,333.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2,425,415.23 元。

法定代表人: 马婷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邓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小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80,496.71	1,254,080.86
财务费用		314.80	2,476.62
资产减值损失		-100,529.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0,282.31	-1,256,557.4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4,582.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0,282.31	-1,291,139.9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282.31	-1,291,139.9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42	-0.0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42	-0.006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0,282.31	-1,291,139.92

法定代表人：马婷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34,433.70	30,691,490.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831.44	17,389,18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15,265.14	48,080,671.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7,179.51	12,520,119.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8,100.93	6,066,109.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7,274.60	13,533,19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47,757.14	6,186,91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40,312.18	38,306,34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5,047.04	9,774,32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526,319.81	159,994,301.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509.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588,828.87	159,994,30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81,132.50	293,303,058.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1,132.50	293,303,05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07,696.37	-133,308,757.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2,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9,77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9,773.63	252,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245,600.77	102,087,099.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45,600.77	102,087,09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55,827.14	150,212,90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73,177.81	26,678,472.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90,214.98	16,829,05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17,037.17	43,507,523.27

法定代表人: 马婷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邓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小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216.20	1,699,24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216.20	1,699,245.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8,547.93	746,708.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118.41	383,51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1,503.42	436,03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2,169.76	1,566,26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953.56	132,97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9,77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9,773.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9,773.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2,820.07	132,979.2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948.93	368,904.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4,769.00	501,884.12

法定代表人: 马婷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邓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小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56,853,239.18		144,089,906.14	264,170,807.2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56,853,239.18		144,089,906.14	264,170,807.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9,773.63					411,154.54		1,333,978.38	6,234,906.55
(一) 净利润							411,154.54		1,333,978.38	1,745,132.9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1,154.54		1,333,978.38	1,745,132.9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4,489,773.63								4,489,773.6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910,082.00	212,282,387.03			8,231,444.90		-256,442,084.64		145,423,884.52	270,405,713.8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59,330,356.54		135,827,407.24	253,431,19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59,330,356.54		135,827,407.24	253,431,191.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9,405.32		3,007,333.07	4,176,738.39
(一)净利润							1,169,405.32		3,007,333.07	4,176,738.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69,405.32		3,007,333.07	4,176,738.3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58,160,951.22		138,834,740.31	257,607,929.39

法定代表人:马婷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70,511,113.41	106,423,026.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70,511,113.41	106,423,02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9,773.63					-680,282.31	3,809,491.32
(一) 净利润							-680,282.31	-680,282.3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0,282.31	-680,282.3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4,489,773.63						4,489,773.6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910,082.00	212,282,387.03			8,231,444.90		-271,191,395.72	110,232,518.2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66,228,004.40	110,706,135.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66,228,004.40	110,706,135.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1,139.92	-1,291,139.92
（一）净利润							-1,291,139.92	-1,291,139.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91,139.92	-1,291,139.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910,082.00	207,792,613.40			8,231,444.90		-267,519,144.32	109,414,995.98

法定代表人：马婷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强

二、 公司基本情况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上海良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2 年 5 月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自 2000 年 7 月 7 日公司名称由“上海良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永明。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000000009550。

2005 年 8 月 8 日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 5 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根据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5 年底总股本 99,021,5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 3 股股票股利，共计人民币 29,706,477.00 元。

2010 年 2 月 9 日下午 2 时，中商华博国际拍卖公司受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宏普实业持有的本公司 33,589,968 股的限售流通 A 股股权和 1,920,792 股的流通 A 股股权。根据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2010 年 2 月 25 日下达的（2009）高执字第 901-6 号执行裁定书，宏普实业持有的本公司 33,589,968 股限售流通 A 股股权被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 1.9 亿元的价格竞得，并已按期交清拍卖款。2010 年 3 月 5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0 司冻 031 号《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公司 33,589,968 股限售流通股划转至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1,920,792 股流通股划转至受让人曹芸，宏普实业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变为 5,231,008 股。

根据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2 年 4 月 23 日作出的（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的公司重整计划，本公司以 2011 年 10 月 27 日总股本 128,728,06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2.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32,182,016 股，其中 6,436,403 股用于向普通债权人进行清偿，另 25,745,613 股由全体股东自愿将该部分股份过户至管理人名下，管理人用于向战略投资者换取其持有的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5% 股权，并将换取的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赠与公司。201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160,910,082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46,585,171 股，占股份总数的 28.95%，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14,324,911 股，占股份总数的 71.05%。截至本报告日普明物流持有本公司股份 33,589,9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60,910,082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16,091.0082 万元，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电脑及高科技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软件的开发、销售，半导体集成电路的产品开发、设计、制造及相关系统产品和系统集成、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新型材料（除专项规定的）的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的“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仓储，物业管理，机电产品，自有房屋的出售和租赁。公司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五路商通大道曲江行政商务区会所裙楼三层 306 室。

三、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 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 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经复核后, 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 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 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 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 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 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 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 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 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商誉, 商誉不足冲减的, 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以外, 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 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 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 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 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 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 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 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 本公司处置子公司, 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2、（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六）2、（2）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

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关联方组合或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及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中：		
0-3 个月	0	
4-6 个月	0.5%	
7-12 个月	2%	
1—2 年	15%	5%
2—3 年	30%	10%
3—4 年	50%	20%
4—5 年	10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

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电脑软件	5 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

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其中：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七)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

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融资租赁收入确认的依据

①租赁期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②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

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

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③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实际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④或有租金的处理

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十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二) 其他说明

注：子公司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根据沪地税货(2010) 28 号"营业税差额征税管理办法"规定，营业税以收入扣除专项贷款利息支出后的差额计缴。

五、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 1、2)	控股子公司	上海	融资租赁	3000.00 万万美元	融资租赁业务; 租赁业务; 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 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 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	11,070.61		45.00	45.00	是	14,408.99		
上海新至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3)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	投资管理	2,000.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资产管理	2,000.00		100.00	100.00	是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7,259.92	/	/	185,572.51
人民币	/	/	7,259.92	/	/	185,572.51
银行存款：	/	/	33,809,760.76	/	/	65,104,625.98
人民币	/	/	33,809,759.22	/	/	65,064,602.09
美元	0.25	6.1503	1.54	6,561.99	6.0994	40,023.89
其他货币资金：	/	/	100,016.49	/	/	100,016.49
人民币	/	/	100,016.49	/	/	100,016.49
合计	/	/	33,917,037.17	/	/	65,390,214.98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9,520.00				4,760.00	0.17	23.8	0.50
组合小计	9,520.00				4,760.00	0.17	23.8	0.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7,982	100	2,217,982	100.00	2,818,487.4	99.83	2,318,487.4	82.26
合计	2,227,502.00	/	2,217,982.00	/	2,823,247.40	/	2,318,511.2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0-3 个月	9,520.00	100				
4-6 个月		0		4,760.00	100.00	23.80
7-12 个月		0			0	
1 年以内小计	9,520.00	100.00	0.00	4,760.00	100.00	23.80
合计	9,520.00	100.00	0.00	4,760.00	100.00	23.8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浦东万紫千红休闲娱乐俱乐部有限公司	2,217,982.00	2,217,982.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17,982.00	2,217,982.00	/	/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上海良誉餐饮服务合作公司	全额收回	预计无法收回	100,505.40	100,505.40	100,505.40
合计	/	/	100,505.40	/	/

-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浦东万紫千红休闲娱乐俱乐部有限公司	租户	2,217,982.00	1 至 2 年	99.57
美国赫氏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租户	9,520.00	1 年以内	0.43
合计	/	2,227,502.00	/	100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6,798,158.55	100	90,680.93	0.19	9,976,797.65	100	90,680.93	0.91
组合小计	46,798,158.55	100.00	90,680.93	0.19	9,976,797.65	100.00	90,680.93	0.91
合计	46,798,158.55	/	90,680.93	/	9,976,797.65	/	90,680.93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0-3 个月				8,999,471.15	90.20	
4-6 个月	45,730,151.12	97.91				
7-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45,730,151.12	97.91		8,999,471.15	90.20	
1 至 2 年	698,362.5	1.5	34,918.13	698,362.5	7.00	34,918.13
2 至 3 年	300.00	0.01	30.00	300.00	0.01	30.00
3 年以上	278,664.00	0.58	55,732.80	278,664.00	2.79	55,732.80
合计	46,707,477.62	100.00	90,680.93	9,976,797.65	100.00	90,680.93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市拉多纳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38,888.89	1 年以内	66.69
吉林天富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2,268.39	1 年以内	12.43
上海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	非关联方	3,251,625.09	1 年以内	6.94
杭州瑞鼎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9,250.00	1 年以内	3.82
上海国际航运金融大厦	非关联方	332,442.00	1 年以内	0.71
合计	/	42,434,474.37	/	90.59

(四)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至 2 年	1,334,017.50	100.00	1,334,017.50	100.00
合计	1,334,017.50	100	1,334,017.50	100

- 2、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五) 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	574,896,736.94	717,723,195.1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1,473,445.86	48,253,660.18
合计	574,896,736.94	717,723,195.10

(六)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43,296.61	23,963.00		248,819.00	1,218,440.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17,020.78				317,020.78
电子设备	505,495.83	23,963.00			529,458.83
其他设备	620,780.00			248,819.00	371,961.0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736,138.01		119,210.37	144,032.60	711,315.7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40,545.90		30,116.97		170,662.87
电子设备	262,294.16		50,298.59		312,592.75
其他设备	333,297.95		38,794.81	144,032.60	228,060.1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07,158.60	/	/	/	507,124.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176,474.88	/	/	/	146,357.91
电子设备	243,201.67	/	/	/	216,866.08
其他设备	287,482.05	/	/	/	143,900.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电子设备		/	/	/	
其他设备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7,158.60	/	/	/	507,124.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176,474.88	/	/	/	146,357.91
电子设备	243,201.67	/	/	/	216,866.08
其他设备	287,482.05	/	/	/	143,900.84

本期折旧额：119,210.37 元。

(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000.00			16,000.00
其中：软件	16,000.00			16,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866.79	1,600.02		11,466.81
其中：软件	9,866.79	1,600.02		11,466.8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133.21		1,600.02	4,533.19
其中：软件	6,133.21		1,600.02	4,533.19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133.21		1,600.02	4,533.19
其中：软件	6,133.21		1,600.02	4,533.19

本期摊销额：1,600.02 元。

(八) 商誉: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莱茵达国际融资 租赁有限公司	6,472,268.74			6,472,268.74	
合计	6,472,268.74			6,472,268.74	

(九)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装修款	220,844.14		55,055.76		165,788.38
保理费	300,010.40		89,717.52		210,292.88
借款担保	1,277,914.29		625,360.80		652,553.49
其他	5,833.22		2,500.02		3,333.20
合计	1,804,602.05		772,634.10		1,031,967.95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670.23	22,670.23
工资及福利	87,500.00	87,500.00
预提印花税	55,387.50	55,387.50
小计	165,557.73	165,557.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会计与税法对收入确认时间 差	812,906.27	
小计	812,906.27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 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 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409,192.13		100,529.2		2,308,662.93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 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					

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409,192.13		100,529.2	2,308,662.93

(十二) 应付账款: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4,738.39	1,784,805.04	2,385,492.97	84,050.46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20,432.00	120,432.00	0.00
三、社会保险费	80,061.87	226,719.78	226,719.78	80,061.8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490.05	73,530.74	73,530.74	14,490.05
基本养老保险费	61,949.11	134,806.35	134,806.35	61,949.11
失业保险费	2,052.59	10,416.86	10,416.86	2,052.59
工伤保险费	603.57	3,063.78	3,063.78	603.57
生育保险费	966.55	4,902.05	4,902.05	966.55
四、住房公积金	3,303.00	84,370.00	84,370.00	3,303.00
五、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21.77	0.00	0.00	10,821.77
合计	778,925.03	2,216,326.82	2,817,014.75	178,237.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0,821.77 元。

(十四) 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94,716.41	-2,254,149.98
营业税	-69,140.71	26,380.48
企业所得税	819,174.58	4,783,223.77
个人所得税	27,888.42	23,44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790.26	59,994.10
房产税	1,007.04	393,866.46
教育费附加	31,278.83	42,852.94
河道管理费	6,255.74	8,570.59
印花税	222,969.38	222,969.38
合计	1,777,939.95	3,307,154.24

(十五) 其他应付款:

-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海莱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930,204.17	
合计	1,930,204.17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账龄
精功镇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574,576.00	未投放的融资租赁款	1-2 年

-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应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精功镇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574,576.00	未投放的融资租赁款	
上海莱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930,204.17	往来款	

(十六)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30,951,648.50
合计	10,000,000.00	30,951,648.50

-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7,741,648.50
保证借款		23,21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30,951,648.50

(十七) 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60,721,177.38	222,755,131.85
保证借款	70,766,667.84	106,026,665.64
合计	231,487,845.22	328,781,797.49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分行	2012-11-14	2015-11-13	RMB	7.38	11,579,333.18	17,895,333.29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分行	2012-12-20	2015-12-28	RMB	6.08	70,766,667.84	106,026,665.64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013-04-27	2015-07-01	RMB	5.84	27,300,000.00	39,900,000.00

上海市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分行	2013-5-31	2015-12-01	RMB	5.84	91,680,000.00	122,24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市分行	2013-4-2	2015-8-1	RMB	7.07	4,824,305.81	6,940,660.88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市分行	2013-6-10	2016-3-10	RMB	7.38	6,397,538.39	8,079,137.68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2013-07-04	2015-07-03	RMB	6.76	18,940,000.00	27,7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2012 年 11 月 14 日	2015 年 11 月 13 日	人民币	7.38	11,579,333.18	17,895,333.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2012 年 12 月 20 日	2015 年 12 月 28 日	人民币	6.08	70,766,667.84	106,026,665.6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2013 年 4 月 27 日	2015 年 7 月 1 日	人民币	5.84	27,300,000.00	39,9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1 日	人民币	5.84	91,680,000.00	122,24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4 日	2015 年 7 月 3 日	人民币	6.76	18,940,000.00	27,700,000.00
合计	/	/	/	/	220,266,001.02	313,761,998.93

(十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141,554,092.50	167,769,763.50

(十九)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910,082						160,910,082

(二十)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9,442,653.40			199,442,653.4
其他资本公积	8,349,960.00	4,489,773.63		12,839,733.63
合计	207,792,613.40	4,489,773.63		212,282,387.03

(二十一) 盈余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231,444.90			8,231,444.90
合计	8,231,444.90			8,231,444.90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56,853,239.18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56,853,239.18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154.54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442,084.64	/

(二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670,337.9	26,232,042.99
营业成本	0.00	0.00

2、 主营业务 (分行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融资租赁	15,670,337.9		26,232,042.99	
合计	15,670,337.9		26,232,042.99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融资租赁	15,670,337.9		26,232,042.99	
合计	15,670,337.9		26,232,042.9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融资租赁客户 1	3,482,754.41	22.23
融资租赁客户 2	3,285,255.24	20.96
融资租赁客户 3	1,448,377.27	9.24
融资租赁客户 4	1,102,987.87	7.04
融资租赁客户 5	1,063,277.05	6.79
合计	10,382,651.84	66.26

(二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6,490.24	194,158.11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493.06	165,836.63	7%
教育费附加	58,209.4	118,454.73	5%
其他	11,641.85	23,690.97	1%
合计	187,834.55	502,140.44	/

(二十五) 销售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4,500
合计	0.00	4,500.00

(二十六) 管理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费	957,683.02	1,035,816.00
工资、福利及附加	2,023,138.02	4,139,513.49
税金	25.00	36,269.67
差旅费	135,898.92	131,571.00
办公费	10,235.91	34,642.67
租赁费	891,769.50	611,765.3
其他	1,591,982.07	2,612,981.62
合计	5,610,732.44	8,602,559.75

(二十七) 财务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861,307.10	9,289,641.67
利息收入	-1,324,473.69	-81,711.10
汇兑损益	374.13	0.00
减: 汇兑收益	0.00	0.00
其他	12,920.87	1,879,381.96
合计	7,550,128.41	11,087,312.53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0,529.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0,529.20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85,615.24		185,615.24
合计	185,615.24		185,615.24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政府补助	185,615.24		
合计	185,615.2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85,615.24		
合计	185,615.24		/

(三十) 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3,479.44		43,479.44
税收滞纳金		34,582.44	
合计	43,479.44	34,582.44	43,479.44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19,174.58	1,824,209.44
合计	819,174.58	1,824,209.44

(三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11,154.54	1,169,405.3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60,910,082.00	160,910,08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6	0.007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160,910,082.00	160,910,082.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0.00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60,910,082.00	160,910,082.00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411,154.54	1,169,405.3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60,910,082.00	160,910,08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6	0.007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其他	680,831.44
合计	680,831.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费用及往来	65,547,757.14
合计	65,547,757.1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业绩补偿款	4,489,773.63
合计	4,489,773.63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45,132.92	4,176,738.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529.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210.37	135,975.46
无形资产摊销	1,600.02	1,600.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555.78	-1,799,91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479.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4.80	2,476.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2,906.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354,431.43	-1,748,214.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750,286.01	9,005,666.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5,047.04	9,774,328.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917,037.17	43,507,523.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390,214.98	16,829,050.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73,177.81	26,678,472.3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3,917,037.17	65,390,214.98
其中：库存现金	7,259.92	185,572.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809,760.76	65,104,625.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016.49	100,016.4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17,037.17	65,390,214.98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西安普明物流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	郭永明	机电产品、石化产品（不含专控及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水泥及制品等	2,000	20.87	20.87	郭永明	766983223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蒋威风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	3000 万美元	45	45	310000400635572
上海新至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陈一锋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2,000	100	100	310000000105136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53906513
上海莱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蓝顿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796493145
高继胜	其他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上海莱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蓝顿集团有限公司	与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
高继胜	子公司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1年6月3日~2014年12月31日	否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1,580,000.00	2012年11月14日~2015年11月13日	否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200,000.00	2013年1月28日~2014年10月28日	否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4,600,000.00	2013年4月28日~2015年8月28日	否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2,800,000.00	2013年6月3日~2016年1月3日	否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4月2日~2015年8月2日	否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700,000.00	2013年6月10日~2013年3月10日	否

关联方 (反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截止资产负债表 日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 完毕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000,000.00	2012-4-17	2014-9-16	否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000,000.00	6,000,000.00	2012-7-4	2015-7-3	否
合计		37,000,000.00	10,000,000.0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莱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930,204.17	

八、股份支付：

无

九、或有事项：

无

十、 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质押资产情况

借款单位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余额	质押期限		质押物类别	质押物账面价值	质押物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766,667.84	2012-12-20	2015-12-28	应收融资租赁款	166,666,666.66	莱 租 第 20121101009 号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579,333.29	2012-11-14	2015-11-13	应收融资租赁款	37,855,833.55	莱 租 第 20120802005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940,000.00	2013-1-28	2014-10-28	应收融资租赁款	31,860,663.50	莱 租 第 20120501002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300,000.00	2013-4-28	2015-8-28	应收融资租赁款	58,375,323.62	莱 租 第 20121101008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1,680,000.00	2013-6-3	2016-1-3	应收融资租赁款	181,721,755.73	莱 租 第 2013010026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824,305.81	2013-4-2	2015-8-2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145,257.36	莱 租 第 20120602004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397,538.39	2013-6-10	2016-3-10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120,916.23	莱 租 第 20120602004
合计	231,487,845.33				498,746,416.6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其他

(一) 破产重整情况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安中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7 号《民事裁定书》，申请人上海凯聚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聚电子”）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向西安中院申请对本公司进行重整。西安中院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裁定受理凯聚电子提出的对本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依法裁定公司重整，自 2011 年 12 月 22 日起至重整程序终止之日为重整期间。

2012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西安中院（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1、确认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等 14 户债权人的债权人民币 312,162,698.74 元，美元 25,899,781.59 元。其中担保债权人民币 27,961,563.95 元、美元 18,558,037.04 元；普通债权人民币 284,201,134.79 元、美元 7,341,744.55 元。2、对上海舜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东投资”）申报的债权数额人民币 194,600,000 元予以确认，舜东投资在债权人会议上行使临时表决权。

2012 年 4 月 23 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批准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二、终止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2012 年 8 月 2 日，经西安中院司法鉴定中心摇号产生了三家拍卖机构（陕西西部拍卖有限公司、陕西汇金拍卖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开泰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1 月，公司资产的查封、冻结得到全部解除。

2012 年 7 月 31 日，公司按照《重整计划》要求以公司原总股本 128,728,066 股为基础，用

资本公积金按每 10 股转增 2.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32,182,016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登记至全体股东名下。2012 年 8 月 1 日，全体股东名下新增的股份过户至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2012 年 8 月 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751 号《验资报告》，公司股本由 12,872.8066 万元人民币现变更为 16,091.0082 万元人民币。201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2012 年 9 月 29 日，根据《重整计划》，战略投资者莱茵达控股集团、张金成将其持有的莱茵达公司 45% 股权于过户至本公司名下。2012 年 10 月 9 日，按照《重整计划》，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中的 25,745,613 股股份（其中：限售流通股 7,764,195 股，无限售流通股 17,981,418 股）过户至张金成名下，张金成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0%，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此外，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名下的剩余 6,436,403 股股份将偿付给债权人以提高清偿比例。根据《关于宏盛科技破产重整计划中引入战略投资者事宜的约定》约定，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金成承诺莱茵达租赁 2012、2013 年实现净利润均不低于 2500 万元，如未实现上述承诺净利润，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金成承诺在宏盛科技公司年报披露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按上述承诺净利润与实现净利润间差额的 45% 补足给宏盛科技公司。公司从 2012 年 12 月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对破产重整项目的资产已进行了十一次公开拍卖，尚未全部完成资产拍卖。

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收到西安中院《民事裁定书》（2011）西民四破字第 00007-103 号和第 00007-104 号，公司在重整计划载明的执行期间，已基本完成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执行，但关于资产处置及债务清偿等工作还未完成。西安中院裁定延长本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和执行监督期限至 2014 年 10 月 22 日。

（二）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本公司的子公司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莱茵达公司”）作为原告告诉海宁金润集团有限公司案：莱茵达公司与海宁金润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宁金润”）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该《融资租赁合同》约定海宁金润自 2011 年 6 月 20 日起每三个月等额向本公司支付一次租金，同时莱茵达公司与浙江浩远化纤有限公司、浙江金日纺织有限公司、高水甫和高湘凤（简称“担保人”）签订了相关担保合同。

2011 年 12 月 20 日，海宁金润出现可能破产的情形且无能力支付第二期及以后租金等应付款项，莱茵达公司即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后作出了（2012）浦民六（商）初字第 666 号财产保全的裁定，查封了租赁物并冻结了海宁金润及担保人的相关账户。莱茵达公司与海宁金润及担保人于 2012 年 2 月 8 日签订了《海宁金润案调解方案及协议》。同日担保人之一浙江浩远化纤有限公司即提供了 300 万元人民币作为全面履行《海宁金润案调解方案及协议》的保证金。追加担保人浩远化纤的法定代表人吴智浩及其妻子王益平对上述调解方案的全面履行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对《海宁金润案调解方案及协议》相关内容进行了确认，并出具了（2012）浦民六（商）初字第 666 号《民事调解书》。莱茵达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2 日即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强制执行过程中，海宁金润和担保人之一浙江金日纺织有限公司被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分别依据（2012）嘉海商破字第 3-2 号《民事裁定书》和（2012）嘉海商破字第 2-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破产。莱茵达公司已经参加了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和破产管理人组织的全部债权人会议，向破产管理人申报的应收租金债权和对租赁物享有的所有权也均已经得到了破产管理人的确认。目前，承租人海宁金润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人浙江金日纺织有限公司的破产案件，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通知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召开债权人会议，讨论、表决重整方案。至 2014 年 6 月底已收到海宁人民法院重组款 300 万，余款继续执行中。

2、本公司的子公司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莱茵达公司”）作为原告告诉福安市路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案：莱茵达公司与福安市路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简称“路达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并与福建省永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永通公

司”)、福安市良兴机电有限公司(简称“良兴机电”)签订了相关担保合同。

2011 年 4 月 29 日莱茵达公司与路达公司、永通公司、良兴机电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至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经法院主持,各方达成(2011)沪一中民六(商)初字第 15-2 号民事调解书。第三人陈长清、吴春良、吴赛霞及畅和公司自愿加入担保关系,为路达公司在调解书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各方约定:如各被告未能按时偿付任何一期款项的,莱茵达公司有权就全部剩余款项立即申请一并执行,并按 412,500 元收取名义货价。案件调解后各被告能按时支付相应款项。但自 2011 年 12 月起有所拖延,延误 10 天左右方才支付。2012 年 2 月初,莱茵达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就民事调解书申请强制执行,各被告分两次支付了 1,218,000 元。2012 年 3 月莱茵达公司与良兴机电、吴春良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从 2012 年 1 月 2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止,每月向莱茵达公司支付 608,768.96 元租金。同时签署了《担保协议》,追加福建省大众金属有限公司为上述《执行和解协议》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方仅支付了《执行和解协议》中的 2012 年 1-3 月共 3 期租金,因良兴机电、吴春良以及福建省大众金属有限公司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执行和解协议》,2013 年 5 月,莱茵达公司通过财产保全措施查封担保人之一的良兴机电农业银行基本户以及中信银行贷款户,并以此逼迫良兴机电尽快履行担保义务。2013 年 6 月起,担保人之一的良兴机电与莱茵达公司持续协商担保责任承担的方案。经过多次的谈判,确定由吴春良实际控制的福建市弘商机电贸易公司以及福建省南凯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追加提供担保,并于 2013 年 9 月签订了相关的《担保协议》,在此前提下莱茵达公司解封良兴机电的银行账户。通过延长还款周期的方式由良兴机电承担担保义务,但担保方仅支付了《担保协议》中约定的部分款项。

3、本公司的子公司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莱茵达公司”)作为原告诉浙江康辉铜业有限公司案:莱茵达公司与浙江康辉铜业有限公司(简称“康辉铜业”)于 2011 年 12 月 06 日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该《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康辉铜业应当自 2011 年 12 月 06 日起每月等额向莱茵达公司支付一次租金。并且,为了保证康辉铜业能及时支付各期租金,莱茵达公司与康辉铜业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同时,与浙江科兴铜业有限公司、浙江金晨建设有限公司和陈德康(简称“担保人”)签订了相关担保合同。2012 年 3 月 15 日,由于康辉铜业无能力支付第三期及以后的租金,莱茵达公司即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后作出了财产保全的裁定,查封了租赁物,并冻结了康辉铜业及担保人的相关账户。担保人浙江科兴铜业有限公司、浙江金晨建设有限公司同意与莱茵达公司进行调解,并于 2012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进行了调解并达成了调解协议,案外第三人劳小农和梁金根同意作为新的担保人一并签订了调解协议。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对莱茵达公司与康辉铜业、担保人、劳小农、梁金根达成的调解协议相关内容进行了确认,并出具了(2012)浦民六(商)初字第 3049 号《民事调解书》。

莱茵达公司现已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强制执行已由浦东区法院转由债务人当地的上虞法院履行,2013 年 7 月,上虞法院出具拘留决定书强制将劳小农带到法院,与其签订剩余 180 万的《执行和解协议》: a、劳小农 2013 年 7 月 10 日支付 10 万元(已支付); b、2013 年 9 月 15 日支付 40 万; c、2013 年 10 月 15 日支付 60 万; d、2013 年 12 月 15 日支付 70 万; e、同时,劳小农妻子郑志瑛名下的奔驰 SL300 为上述劳小农的债务做担保,如任何一期未偿还则将该车辆变卖或拍卖用于偿还上述债务,且该车辆现已放置在上虞法院指定的场所;上虞法院与梁金根剩余 145 万元的执行款达成《和解协议》。莱茵达公司已分别于 2013 年 8 月 1 日收到浙江金晨建设有限公司支付的 45 万元及 2014 年 1 月 15 日收到浙江金晨建设有限公司支付的 100 万元。自 2013 年 9 月起,浙江科兴铜业有限公司、浙江金晨建设有限公司通过变卖设备方式可得款 80 万元,浙江科兴铜业有限公司、浙江金晨建设有限公司同意该笔款项优先偿还莱茵达公司的债务。因劳小农及梁金根未及时履行上述《执行和解协议》以及《和解协议》,莱茵达公司持续协调督促上虞法院拍卖浙江科兴铜业有限公司、浙江金晨建设有限公司、梁金根、劳小农的资产。至 2014 年 6 月份执行到位 100 万,余款继续执行中。

4、 本公司的子公司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莱茵达公司"）与浙江中力节能玻璃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力玻璃"）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该《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中力玻璃应当自 2011 年 10 月 27 日起，按月等额向莱茵达公司支付一次租金。并且，为了保证中力玻璃能及时支付各期租金，莱茵达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与中力玻璃签订了《保证金合同》，同日与浙江中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宁野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杭州龙发机械有限公司、浙江台艺天然石料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担保合同，并且同日汤传兴出具了保证书。2012 年 9 月开始中力玻璃未支付租金等应付款项。莱茵达公司正式起诉中力玻璃、浙江中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宁野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杭州龙发机械有限公司、浙江台艺天然石料有限公司及汤传兴。莱茵达公司于 2013 年 8 月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正式立案，并于 2013 年 9 月初对中力玻璃以及除浙江宁野农业装备公司以外的其他担保企业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担保人浙江宁野农业装备公司与莱茵达公司约定，追加浙江宁野农业装备公司法定代表人郑国根夫妇为连带责任担保人，作为对浙江宁野农业装备公司不予采取诉讼保全措施的条件。2013 年 9 月 12 日，郑国根夫妇向莱茵达公司出具《保证书》。中力玻璃于 2013 年 5 月起，因经营不善开始重组，并于 2013 年 12 月向杭州萧山法院申请破产，目前正在破产重组过程中。

5、 本公司的子公司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莱茵达公司"）与浙江游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龙建设"）于 2012 年 6 月 6 日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该《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游龙建设应当自 2012 年 6 月 6 日起，按季度向莱茵达公司支付一次租金。并且，为了保证游龙建设能及时支付各期租金，莱茵达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6 日与游龙建设签订了《保证金合同》，同日与金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担保合同，并且同日由单喜春、蔡文月、单杭平及李文芳出具了保证书。由于从 2013 年 3 月开始游龙建设未能按期支付租金等应付款项，莱茵达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正式起诉浙江游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金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喜春、蔡文月、单杭平及李文芳，并于 2013 年 6 月对游龙建设及金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采取财产保全措施；2013 年 12 月 19 日，法院开庭审理本案，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9,520.00				4,760.00	0.17	23.8	0.50
组合小计	9,520.00				4,760.00	0.17	23.8	0.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7,982	100	2,217,982	100.00	2,818,487.4	99.83	2,318,487.4	82.26
合计	2,227,502.00	/	2,217,982.00	/	2,823,247.40	/	2,318,511.20	/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0-3 个月	9,520.00	0.43						
4-6 个月					4760	0.17	23.80	0.50
7-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9,520.00	0.43	0.00	0.00	4,760.00	0.17	23.80	0.50
1 至 2 年	2217982	99.57	2217982	100	2818487.4	99.83	2318487.4	82.26
3 至 4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227,502.00	100.00	2,217,982.00	100.00	2,823,247.40	100.00	2,318,511.20	82.1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0-3 个月	9,520.00	100				
4-6 个月		0		4,760.00	100.00	23.80
7-12 个月		0			0	
1 年以内小计	9,520.00	100.00	0.00	4,760.00	100.00	23.80
合计	9,520.00	100.00	0.00	4,760.00	100.00	23.8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浦东万紫千红休闲娱乐俱乐部有限公司	2,217,982.00	2,217,982.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17,982	2,217,982	/	/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上海良誉餐饮服务合作公司	全额收回	预计无法收回	100,505.40	100,505.40	100,505.40
合计	/	/	100,505.40	/	/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浦东万紫千红休闲娱乐俱乐部有限公司	租户	2,217,982.00	1 至 2 年	99.57
美国赫氏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租户	9,520.00	1 年以内	0.43
合计	/	2,227,502.00	/	100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89,081.6	100						
组合小计	289,081.6	100						
合计	289,081.6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0-3 个月	289,081.6					
1 年以内小计	289,081.6					
合计	289,081.6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莱茵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0,706,135.90	110,706,135.9		110,706,135.90			45	45.00

(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0,282.31	-1,291,139.9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0,529.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4.80	2,476.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663.8	-462,969.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3,120.65	1,884,611.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953.56	132,979.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44,769.00	501,884.1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01,948.93	368,904.9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2,820.07	132,979.21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615.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529.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79.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533.95
所得税影响额	-58,631.02
合计	148,500.0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4	0.0026	0.0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98	0.0016	0.0005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或上期金额)	增减变动比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3,917,037.17	65,390,214.98	-48.13%	归还借款
应收账款	9,520.00	504,736.20	-98.11%	应收收回
其他应收款	46,707,477.62	9,886,116.72	372.46%	往来
长期待摊费用	1,031,967.95	1,804,602.05	-42.81%	费用摊销
应交税费	1,777,939.95	3,307,154.24	-46.24%	税款缴纳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30,951,648.50	-67.69%	归还借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2,906.27	-	100.00%	新增纳税调整事项
营业收入	15,670,337.90	26,232,042.99	-40.26%	税制影响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834.55	502,140.44	-62.59%	收入影响
管理费用	5,610,732.44	8,602,559.75	-34.78%	费用压缩
财务费用	7,550,128.41	11,087,312.53	-31.90%	费用压缩
营业外收入	185,615.24	-	100.00%	政府补贴收入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201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 (二) 2014 年半年度各种公告资料

董事长：马婷婷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27 日